

股票代號：4535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

公司地址：彰化縣伸港鄉溪底村全興工業區工八路3號

電話：(04)7990118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4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5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6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5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7~34
(七)關係人交易	34~36
(八)質押之資產	3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6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6
(十二)其他	3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37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 大陸投資資訊	
(十四)部門資訊	37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1~55



會計師查核報告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收入認列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收入係管理階層評估該公司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故將收入認列之測試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層面事項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測試銷貨收入及收款作業循環之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並就相關客戶之重大銷售合約或外部訂單評估收入認列是否已依相關公報規定。
2. 查核瞭解前十大銷售客戶之銷貨收入，比較實際數與去年同期之差異數，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
3. 查核出貨截止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售交易，核對相關憑證，以評估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4. 查核是否有異常之收入傳票，並瞭解期後是否有重大退換貨之情形。

二、應收款項評價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之客戶仍受產業景氣影響，且前十大銷售客戶帳款占期末應收帳款比例 70.74%，帳款收現影響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現金流量重大，故將應收款項之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層面事項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分析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表、歷史收款紀錄、產業經濟狀況及客戶之信用風險集中度等資料，評估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備抵呆帳提列與提列金額之合理性。
2. 查核應收款項期後收回情形，評估應收款項是否發生減損，如有到期未收回者，查明已否作適當之處理。
3. 查核是否有發生糾葛或業已涉訟或積欠過久逾期無法收回之應收款項，予以評估提列減損及轉列適當科目。
4. 查核本年度交易金額重大之新增客戶或前十大客戶明細，確認是否依公司規定執行適當徵信及核准，並查核收款是否有逾期狀況。

三、存貨評價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為因應客戶迅速供貨之需要，必須備有一定數量及金額之原物料、半製品及製成品，惟因新產品推出或機種改變，可能產生備料發生呆滯現象，致影響銷貨成本，故將存貨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層面事項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
2. 評估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政策之會計政策合理性。

3. 查核存貨評價是否已按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既訂之會計政策提列。
4. 瞭解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所採用之銷售價格及期後存貨市價變動情形，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合理性。
5. 與管理當局討論久未異動或呆滯過時損壞存貨之可能處理，以評估呆滯提列是否適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或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富鋒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顏國裕



核准文號：(93)台財證六字第 0930114704 號函

會計師：紀嘉祐



核准文號：(100)金管證審字第 1000058861 號函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代碼	負 債 及 權 益	附 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之1	\$ 263,849	9.85	\$ 134,432	5.07	2150	應付票據	四	\$ -	-	\$ 1,038	0.04
1150	應收票據	四、六之2	8,535	0.32	8,377	0.32	2170	應付帳款	四	230,754	8.61	241,998	9.13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	四、六之2、七	-	-	-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四、七	10,656	0.40	7,216	0.27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之2	317,169	11.84	330,849	12.48	2200	其他應付款項		92,006	3.44	92,382	3.4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四、六之2、七	161,304	6.02	157,794	5.9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28,217	1.05	23,891	0.90
1200	其他應收款		4,872	0.18	5,431	0.20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	106	0.00	81	0.00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3,836	0.14	3,353	0.13	2310	預收款項		257	0.01	385	0.01
1310	存 貨	四、五、六之3	248,967	9.29	252,318	9.5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442	0.02	699	0.03
1410	預付款項		33,961	1.27	35,079	1.3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5,731	0.22	3,891	0.1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62,438	13.53	367,690	13.86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048,224	39.13	931,524	35.13	25xx	非流動負債：					
15xx	非流動資產：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六之10	17,604	0.66	11,472	0.4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之4	826,426	30.85	853,847	32.20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五、六之6	22,223	0.83	25,070	0.9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之5、八	766,599	28.61	839,075	31.64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9,827	1.49	36,542	1.38
1801	電腦軟體淨額	四	9,362	0.35	3,551	0.13	2xxx	負債合計		402,265	15.02	404,232	15.2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六之10	5,679	0.21	4,947	0.19	31xx	權益：					
1915	預付設備款		2,392	0.09	-	-	3110	股 本	六之7	756,617	28.24	756,617	28.53
1920	存出保證金		9,983	0.37	10,183	0.38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六之7	173,500	6.48	173,500	6.54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0,373	0.39	8,744	0.33	3300	保留盈餘	六之7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630,814	60.87	1,720,347	64.87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68,363	13.75	343,213	12.9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000,444	37.34	945,577	35.66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22,151)	(0.83)	28,732	1.09
							31xx	權益合計		2,276,773	84.98	2,247,639	84.76
1xxx	資 產 總 計		\$ 2,679,038	100.00	\$ 2,651,871	100.00	1xxx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2,679,038	100.00	\$ 2,651,871	100.00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以元表示外)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五、六之8、七	\$ 1,979,884	100.00	\$ 2,231,798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之3、11、七	(1,588,741)	(80.24)	(1,853,729)	(83.06)
5900	調整前營業毛利		391,143	19.76	378,069	16.94
591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間 (未)實現利益		1,669	0.08	1,304	0.06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92,812	19.84	379,373	17.00
6000	營業費用	六之11	(135,351)	(6.84)	(136,512)	(6.11)
6100	推銷費用		(33,603)	(1.70)	(33,721)	(1.5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86,918)	(4.39)	(87,061)	(3.9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830)	(0.75)	(15,730)	(0.70)
6900	營業淨利		257,461	13.00	242,861	10.8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之9	47,606	2.40	55,739	2.49
7010	其他收入		12,673	0.64	16,782	0.7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1,167)	(1.07)	1,818	0.08
7050	財務成本		(106)	(0.01)	(1,568)	(0.07)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之4	56,206	2.84	38,707	1.73
7900	稅前淨利		305,067	15.40	298,600	13.38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六之10	(57,176)	(2.89)	(47,097)	(2.11)
8200	本期淨利		247,891	12.51	251,503	11.2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四、六之6	2,847	0.14	(8,356)	(0.37)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六之10	(484)	(0.02)	1,421	0.06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50,883)	(2.57)	(15,600)	(0.7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8,520)	(2.45)	(22,535)	(1.0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99,371	10.06	\$ 228,968	10.26
9750	普通股每股盈餘(元)	四、六之12				
	稅前淨利		\$ 4.03		\$ 3.94	
	減：所得稅費用		(0.75)		(0.62)	
	稅後淨利		\$ 3.28		\$ 3.32	

(請參閱後附之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合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104年1月1日餘額	\$ 756,617	\$ 173,500	\$ 320,764	\$ 912,610	\$ 44,332	\$ 2,207,823
103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2,449	(22,449)		-
分配現金股利				(189,152)		(189,152)
104年度稅後淨利				251,503		251,503
104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600)	(15,600)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6,935)		(6,935)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756,617	\$ 173,500	\$ 343,213	\$ 945,577	\$ 28,732	\$ 2,247,639
104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5,150	(25,150)		-
分配現金股利				(170,237)		(170,237)
105年度稅後淨利				247,891		247,891
105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0,883)	(50,883)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2,363		2,363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756,617	\$ 173,500	\$ 368,363	\$1,000,444	\$ (22,151)	\$ 2,276,773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05,067	\$ 298,60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85,092	98,694
攤銷費用	9,424	11,506
利息費用	106	1,568
利息收入	(365)	(33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56,206)	(38,70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260)	(319)
與子公司間(已)未實現利益	(2,508)	(2,86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	(158)	1,802
應收票據-關係人	-	-
應收帳款淨額	13,680	(1,532)
應收帳款-關係人	(3,510)	33,724
其他應收款	567	91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83)	2,439
存貨	3,351	41,016
預付款項	1,118	(1,640)
其他流動資產	(1,840)	(1,56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2,725	75,16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數		
應付票據	(1,038)	398
應付帳款	(11,244)	(16,639)
應付帳款-關係人	3,440	(1,284)
其他應付款項	(624)	6,498
負債準備	25	29
預收款項	(128)	385
其他流動負債	(257)	(151)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	(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9,826)	(10,767)

(接次頁)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年度	104年度
(承前頁)		
營運產生之現金	342,249	432,537
收取之利息	357	334
支付之利息	(106)	(1,572)
支付所得稅	(47,934)	(50,56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94,566	380,73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收回權益法評價投資款	13,777	-
收取之股利	21,475	17,23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744)	(10,93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86	1,875
無形資產增加	(7,394)	(1,006)
預付設備款增加	(5,056)	(16,554)
存出保證金(增)減	200	-
其他非流動資產	(7,604)	(5,92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840	(15,31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減)	-	(120,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減)	-	(50,000)
分配現金股利	(169,989)	(188,87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69,989)	(358,87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29,417	6,54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4,432	127,88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63,849	\$ 134,432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籌資活動：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50,883)	\$ (15,600)

(請參閱後附之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創立於民國77年3月，截至民國105年12月31日止，實收股本總額756,617,400元。主要業務為汽車、機車零件及各種模具之製造買賣業務。本公司及工廠設立於彰化縣伸港鄉。

本公司於民國87年12月經證期局核准公開發行，民國92年1月經證期局核准至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交易，並於92年4月16日上櫃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6年3月21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105年7月18日金管證審字第1050026834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106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105年1月1日前發布，並於民國106年1月1日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2010-2012及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 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2.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發布日止，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第15號業經金管會通過自107年1月1日生效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修正(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018年1月1日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1.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個體財務報告。

2. 編製基礎

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

3. 外幣交易事項

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為交易目的而持有及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為交易目的而發生及須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5.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投資，係用於滿足現金承諾。

6.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此類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性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性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兌換差額部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非衍生性金融資產若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且本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時，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惟不包括下列項目：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

此等金融資產於原始衡量後，係以採用有效利率法之攤銷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係透過備抵科目將損失認列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視為一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公司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時，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金融資產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損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一移轉之資產若為較大金融資產之一部分，且移轉之部分就其整體符合除列時，本公司以移轉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予各該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對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本公司係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分攤予各該部分。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4)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指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報價且不考量交易成本。

對於非屬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評價技術決定。此評價技術包括使用最近公平市場交易、參考實質上相同之另一金融工具目前之公允價值，以及現金流量分析或其他評價模式。

7. 存 貨

存貨係採用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結轉採月加權平均法計價，期末存貨除就呆滯部分提列備抵跌價損失外，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在權益法下，投資子公司原始係依成本認列，其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本公司亦按持股比例認列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折舊係依照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50年、機器設備2~15年、運輸設備3~5年、生財設備2~15年、其他設備3~7年。

折舊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處分或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款與資產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10. 無形資產

本公司帳列無形資產係軟體費，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1.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檢視有形及無形資產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該等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若顯示有減損跡象，則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決定應認列之減損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時，共用資產亦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則分攤至按可以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為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下列項目之評估：(1)貨幣時間價值，及(2)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預期低於帳面金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至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迴轉時，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則調增至修正後之估計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以往年度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應有之帳面金額為限。迴轉之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12.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13. 員工福利

(1) 退休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者，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屬確定福利計畫者，則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費用。

在確定福利退休福利計畫下，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決定，並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精算評價。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劃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2)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在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14.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當期所得稅係以當年度課稅所得為基礎。因部份收益及費損係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或依相關稅法非屬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致課稅所得不同於綜合損益表所報導之淨利。本公司當期所得稅相關負債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年度列為當期費用。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未來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則係於未來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15.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1) 已經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2) 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原則上，授信條件為發票日後六十~九十天，部份客戶為一二〇天。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允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允價值。

16. 部門資訊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本公司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而不於個體財務報告揭露。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有關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資訊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予以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之資訊，以及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估計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其條件如附註四之 15 所述。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本公司截至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認列之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分別為106仟元及81仟元。

2.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本公司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至12月均未認列資產減損損失。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足額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截至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5,679仟元及4,947仟元。

4.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評價，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截至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價值分別為248,967仟元及252,318仟元。

5. 確定福利義務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截至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本公司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面價值分別為22,223仟元及25,070仟元。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現金	\$ 332	\$ 349
銀行存款	263,517	134,083
合 計	\$ 263,849	\$ 134,432

上述現金及約當現金皆未提供質押擔保。

2.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8,535	\$ 8,377
減：備抵呆帳	-	-
應收帳款	319,077	336,642
減：備抵呆帳	(1,908)	(5,79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1,304	157,794
合 計	\$ 487,008	\$ 497,020

本公司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呆帳變動如下：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 5,793	\$ 7,249
本期提列(迴轉)	(422)	(1,456)
無法收回沖銷	(3,463)	-
12月31日期末餘額	\$ 1,908	\$ 5,793

本公司應收帳款金額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齡分析資訊如下：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	\$ 470,772	\$ 479,759
已逾期但未減損		
30天內	1,801	4,302
90天內	3,461	2,808
180天內	125	49
180天以上	1,814	5,756
加：兌換損益	2,408	1,762
減：備抵呆帳	(1,908)	(5,793)
合 計	\$ 478,473	\$ 488,643

上述應收帳款皆未提供質押擔保。

3. 存 貨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80,102	\$ 88,281
在 製 品	91,455	96,644
原 料	108,102	106,290
在途存貨	6,086	-
減：備抵評價損失	(36,778)	(38,897)
合 計	\$ 248,967	\$ 252,318

上述存貨皆未提供作為質押擔保。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認列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如下：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已售存貨成本等	\$ 1,573,453	\$ 1,822,693
存貨盤(盈)虧	1,278	538
存貨報廢損失	16,129	22,003
存貨評價損失	(2,119)	8,495
合 計	\$ 1,588,741	\$ 1,853,729

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投資對象	105年12月31日			105年度
	原始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持股比率	投資損益
PROPTIOUS INTERNATIONAL INC	\$ 347,044	\$ 357,419	55.75%	\$ 55,642
SUPERIORITY ENTERPRISE CORP	391,965	469,007	100.0%	564
合 計	\$ 739,009	\$ 826,426		\$ 56,206

投資對象	104年12月31日			104年度
	原始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持股比率	投資損益
PROPTIOUS INTERNATIONAL INC	\$ 360,821	\$ 345,608	55.75%	\$ 33,252
SUPERIORITY ENTERPRISE CORP	391,965	508,239	100.0%	5,455
合 計	\$ 752,786	\$ 853,847		38,707

本公司以原始投資金額360,821仟元、持股比率55.75%，投資PROPTIOUS INTERNATIONAL INC.，並透過其間接投資越南GSK VIETNAM CO., LTD.。GSK VIETNAM CO., LTD. 主要營業項目為製造、加工、生產各式汽、機車、特種車用零組件、座墊及精密沖壓零件。因上項投資原取得股權淨值小於投資成本之差額所產生之商譽。該公司於105年9月辦理減資返回投資額13,777仟元。截至105年12月31日累計認列減損損失34,636仟元。本公司對前述外幣長期投資係依被投資公司資產負債表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本公司經由英屬維京群島SUPERIORITY ENTERPRISE CORP轉投資大陸蘇州昶興科技有限公司，投資金額USD\$12,000,000。主要經營汽車、特種車及其他交通器材之精密沖壓零件、產銷業務及相關產品之進出口業務等，於97年4月完成建廠量產，業經經濟部投審會經審二字第09500163520號函核備在案。已完成投資匯出USD\$12,000,000，折合新新台幣391,965仟元。本公司對前述外幣長期投資係依被投資公司資產負債表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土 地	\$ 399,060	\$ 399,060
房屋及建築物	209,684	224,638
機 器 設 備	134,461	186,601
運 輸 設 備	818	1,042
辦 公 設 備	732	1,235
器 具 設 備	20,467	25,024
其 他 設 備	1,079	1,021
研 發 設 備	298	454
合 計	\$ 766,599	\$ 839,075

105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處分 及重分類	期末餘額
成 本：				
土 地	\$ 399,060	\$ -	\$ -	\$ 399,060
房屋及建築物	343,271		(2,399)	340,872
機器設備	1,036,439	11,693	(51,055)	997,077
運輸設備	6,265	347	(631)	5,981
辦公設備	5,043		(55)	4,988
器具設備	39,124	153	(120)	39,157
其他設備	2,968	551	(21)	3,498
研發設備	3,281			3,281
合 計	\$ 1,835,451	\$ 12,744	\$ (54,281)	\$ 1,793,914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物	\$ 118,633	\$ 14,954	\$ (2,399)	\$ 131,188
機器設備	849,838	63,708	(50,930)	862,616
運輸設備	5,223	571	(631)	5,163
辦公設備	3,808	500	(52)	4,256
器具設備	14,100	4,710	(120)	18,690
其他設備	1,947	493	(21)	2,419
研發設備	2,827	156		2,983
合 計	\$ 996,376	\$ 85,092	\$ (54,153)	\$ 1,027,315
淨 額	\$ 839,075			\$ 766,599

104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處分 及重分類	期末餘額
成 本：				
土 地	\$399,060	\$ -	\$ -	\$399,060
房屋及建築物	343,271			343,271
機器設備	1,060,617	7,716	(31,894)	1,036,439
運輸設備	6,265			6,265
辦公設備	5,043			5,043
器具設備	14,751	3,040	21,333	39,124
其他設備	2,812	177	(21)	2,968
研發設備	3,281			3,281
合 計	\$ 1,835,100	\$ 10,933	\$ (10,582)	\$ 1,835,451

104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處分 及重分類	期末餘額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物	\$ 103,579	\$ 15,054		\$ 118,633
機器設備	802,333	79,769	(32,264)	849,838
運輸設備	4,528	695		5,223
辦公設備	3,310	498		3,808
器具設備	12,510	1,645	(55)	14,100
其他設備	1,523	445	(21)	1,947
研發設備	2,239	588		2,827
合 計	\$ 930,022	\$ 98,694	\$ (32,340)	\$ 996,376
淨 額	\$ 905,078			\$ 839,075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辦公室主建物、水電工程及空調系統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6-50年予以計提折舊。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上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列減損準備金額均為0仟元。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上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上項購建期間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資本化借款成本金額均為0仟元。

6.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計畫，係屬確定提撥計畫。前述公司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依上述相關規定，本公司於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於個體綜合損益表認列為費用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8,340仟元及8,419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辦法。依該辦法之規定，員工退休金係按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前述公司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由中央主管機關擬訂之機關管理，故本公司無權參與退休基金之運用。依上述相關規定，相關資訊如下：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5年度	104年12月31日	104年度
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	\$ 48,452		\$ 47,897	
員工福利負債	22,338		25,176	
退休金費用		\$ 1,380		\$ 1,279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期初累積餘額	\$ 2,892	\$ (4,044)
本期認列	(2,363)	6,936
期末累積餘額	\$ 529	\$ 2,892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退休金費用係列入下列各單位項目：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成本	\$ 852	\$ 808
管理費用	322	331
推銷費用	77	70
研究費用	129	70
合 計	\$ 1,380	\$ 1,279

確定福利計劃所產生之義務列入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下：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0,790)	\$ (73,07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8,452	47,897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2,338)	\$ (25,176)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期初之確定福利義務	\$ (73,073)	\$ (63,222)
當期服務成本	(1,010)	(956)
確定福利義務之利息成本	(1,081)	(1,248)
福利支付數	1,160	-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3,924	(4,163)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710)	20
因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	(4,567)
計畫清償影響數	-	1,063
期末之確定福利義務	\$ (70,790)	\$ (73,07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期初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47,897	\$ 46,383
計畫資產預計之利息收入	711	922
計畫資產報酬之(損)益	(368)	353
雇主提撥數	1,372	1,298
計畫資產福利支付數	(1,160)	-
計畫資產清償支付數	-	(1,059)
期末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48,452	\$ 47,897

計畫資產主要類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如下：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8,452	100%	\$ 47,897	100%
權益工具	-		-	
債務工具	-		-	
其他	-		-	

按勞動基準法之相關規定，雇主按月提撥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存儲於指定之金融機構並由中央主管機關設立之勞工退休基金監理委員會集中管理，該基金僅能用以支應舊制勞工退休金之支付，依法最高可動支之金額為累計提撥數加計該部分提撥之累計盈餘分配扣除支付數後之餘額。按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之相關規定，基金之盈餘分配，視其每年運作之績效而定，惟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若有虧損或不足部分，由國庫補足之。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折 現 率	1.50%	1.50%
預期未來長期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精算假設如增減變動，將導致下列影響：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數	減少數	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數	減少數
1. 折現率增減0.25%	\$ (2,126)	\$ 2,223	\$ (2,297)	\$ 2,406
2. 薪資水準增減0.25%	2,206	(2,121)	2,388	(2,292)
3. 離職率增減1%	(113)	114	(236)	238

7. 權益

(1) 股本

截至民國10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1,200,000,000元，實收資本額756,617,400元，分為75,661,740股，每股10元，均為普通股。

(2) 資本公積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發行溢價	\$ 173,500	\$ 173,500

依照法令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上述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持有股份之比例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3) 保留盈餘

依104年5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105年6月14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本公司屬汽機車零件業，產業環境多變，企業正處成長階段，為考量資本支出需求，實際營運需求及健全財務結構，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如下：

本公司於年底總決算後，若有獲利，應先提撥至少百分之二以上為員工酬勞及不得高於百分之五之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當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額、彌補累積虧損，並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作為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經股東會決議提列分配之。股東股息紅利應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十以上，其中現金股息不低於百分之二十，惟公司可視當年度公司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彈性調整，提請股東會決議變更之。

依法令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實收股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股東會於民國105年6月14日及104年6月23日決議通過104年度及103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		每股股利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法定公積	\$ 25,150	\$ 22,449		
現金股利	170,239	189,154	\$ 2.25	\$ 2.50

本公司董事會於106年3月21日決議通過105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項 目	105年度	
法定公積	\$	24,789
特別公積		22,151
現金股利		170,239 2.25元/股

有關105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106年6月22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4)其他權益項目

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其他權益項目之變動如下：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期初餘額	\$ 28,732	\$ 44,33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本期變動	(50,883)	(15,600)
期末餘額	\$ (22,151)	\$ 28,732

8.營業收入

本公司於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所產生收入之分析如下：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1,927,013	\$ 2,150,868
其他營業收入	52,871	80,930
合 計	\$ 1,979,884	\$ 2,231,798

9.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本公司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所產生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如下：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 365	\$ 333
其他收入	12,308	16,449
合 計	\$ 12,673	\$ 16,782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利益及損失		
壞帳迴轉利益	\$ 422	\$ 1,456
處分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利益(損失)	2,100	1,881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2,694)	6,425
其他支出	(10,995)	(7,944)
合 計	\$ (21,167)	\$ 1,818
財務成本		
借款利息	\$ (106)	\$ (1,56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56,206	\$ 38,707

10. 所得稅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項目如下：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負擔所得稅	\$ 44,909	\$ 43,186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	2,433	-
未分配盈餘稅	4,918	1,311
遞延所得稅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產生及迴轉有關	4,916	2,600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57,176	\$ 47,097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利益	\$ 305,067	\$ 298,600
稅前淨利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51,862	\$ 50,762
調節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294)	(425)
免稅收入之影響數	-	(4,551)
未分配盈餘加徵	4,918	1,311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	2,433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暫時性差異	(1,743)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57,176	\$ 47,097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利益)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	\$ 484	\$ (1,421)

(3)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項目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應收帳款	\$ -	\$ 130
負債準備	18	14
存貨	2,398	1,0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淨確定福利負債	3,263	3,747
外幣資產負債	-	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5,679	\$ 4,947
遞延所得稅負債		
長期股權投資	\$ 17,103	11,117
外幣資產負債	501	355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7,604	\$ 11,472

(4)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變動情形

105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應收帳款	\$ 130	\$ (130)	\$ -	\$ -
負債準備	14	4		18
存貨	1,050	1,348		2,398
淨確定福利負債	3,747		(484)	3,263
外幣資產負債	6	(6)		-
遞延所得稅資產合計	\$ 4,947	\$ 1,216	\$ (484)	\$ 5,679
遞延所得稅負債				
長期股權投資	\$ 11,117	\$ (5,986)	\$ -	\$ 17,103
外幣資產負債	355	(146)		501
遞延所得稅負債合計	\$ 11,472	\$ (6,132)	\$ -	\$ 17,604

104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應收帳款	\$ 317	\$ (187)	\$ -	\$ 130
負債準備	9	5		14
存貨	1,050			1,0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1)		-
淨確定福利負債	2,327	(1)	1,421	3,747
外幣資產負債	32	(26)		6
遞延所得稅資產合計	\$ 3,736	\$ (210)	\$ 1,421	\$ 4,947
遞延所得稅負債				
長期股權投資	\$ 7,421	\$ (3,696)	\$ -	\$ 11,117
外幣資產負債	1,661	1,306		355
遞延所得稅負債合計	\$ 9,082	\$ (2,390)	\$ -	\$ 11,472

(5)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因非很有可能課稅所得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分別如下：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6)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86年以前	\$ 29,569	\$ 29,569
未分配盈餘-87年以後	970,875	916,008
未分配盈餘合計	\$ 1,000,444	\$ 945,577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64,729	\$ 155,013
預計/實際稅額扣抵比率	19.87%	19.56%

(7)增資擴展案之免稅所得

截至10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可享受五年免稅如下：

增資擴展案	免稅期間
至興公司98年度增資擴展案	100年度-104年度

(8)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3年度。

11.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公司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5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59,672	\$ 65,929	\$ 225,601
勞健保費用	16,755	3,702	20,457
退休金費用	7,416	2,304	9,72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5,256	4,078	49,334
折舊費用	79,802	5,290	85,092
攤銷費用	5,245	4,179	9,424

功能別 性質別	104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64,635	\$ 63,922	\$ 228,557
勞健保費用	17,553	3,666	21,219
退休金費用	7,563	2,136	9,69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6,316	3,844	50,160
折舊費用	92,873	5,821	98,694
攤銷費用	6,835	4,671	11,506

註：本公司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員工人數分別計481人及495人。

本公司105年度及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按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金額按比率估列，估列金額分別為18,440仟元及18,050仟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董事會於106年3月21日決議配發 105年度員工現金酬勞9,220仟元及董監酬勞9,220仟元，前述配發金額與本公司 105年度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於105年3月15日舉行董事會，決議通過104年度員工現金酬勞9,025仟元及董監酬勞9,025仟元。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已於105年6月14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前述決議配發金額與 104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於104年6月23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103年度員工現金紅利8,082仟元及董監酬勞8,082仟元。前述決議配發金額與103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上述有關員工酬勞或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2. 普通股每股盈餘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本期淨利(仟元)(A)	\$ 247,891	\$ 251,503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75,661.74	75,661.74
全年度約當流通在外平均股數(仟股)(B)	75,661.74	75,661.74
每股盈餘(元) (A)/(B)	\$ 3.28	\$ 3.32

13.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14.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種類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63,849	\$ 134,432
應收款項	487,008	497,020
合 計	\$ 750,857	\$ 631,452
金融負債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	\$ -
應付款項	241,410	250,252
合 計	\$ 241,410	\$ 250,252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對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有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A.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份幣別相同，此時，若干部位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美元對新台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之損益影響如下：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升值	貶值	升值	貶值
本期損益	\$ 6,835	\$ (6,835)	\$ 3,431	\$ (3,431)
權 益	7,653	(7,653)	10,631	(10,631)

B.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浮動利率借款，惟本公司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之短期借款大部份為固定利率，本公司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C.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

(a)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b)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資訊

本公司並未投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等金融工具情形，尚無需揭露公允價值衡量層級資訊。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票據及帳款）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業務單位係依循本公司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情形如下，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百分比	70.74%	68.07%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按金融負債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可能被要求還款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彙總列示本公司之金融負債預計償還金額。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期間\項目	105年12月31日		
	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款項
一年內	\$ -	\$ -	\$ 241,410
一至三年			
三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 -	\$ -	\$ 241,410

期間\項目	104年12月31日		
	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款項
一年內	\$ -	\$ -	\$ 250,252
一至三年			
三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 -	\$ -	\$ 250,252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A.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短期借款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B.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7)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6,435	32.250	\$ 207,543
歐元	784	33.900	26,581
人民幣	28,557	4.617	131,847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台幣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1,544	4.617	7,129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8,187	32.825	\$ 268,752
歐元	840	35.880	30,123
人民幣	16,869	4.995	84,263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08	32.825	3,561

七、關係人交易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 貨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	\$ -	\$ 1,105
其他關係人	32,001	25,555
合 計	\$ 32,001	\$ 26,660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係按一般進貨價格及條件辦理，付款期間二個月，以匯款支付。

2. 銷 貨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	\$ 100,000	\$ 131,834
其他關係人	641,658	670,809
合 計	\$ 741,658	\$ 802,643

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係按一般銷貨價格及條件辦理，貨款收取二～三個月期之期票或匯款。

3. 與關係人之債權債務(均未計息)

(1) 應收帳款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48,472	\$ 44,753
其他關係人	112,832	113,041
合 計	\$ 161,304	\$ 157,794

(2)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 3,836	\$ 3,353
-----	----------	----------

(3)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4,347	\$ 3,523
其他關係人	6,309	3,693
合 計	\$ 10,656	\$ 7,216

4. 財產交易

本公司出售予關係人設備情形如下：

項 目	期 間	設備名稱	出售價格	出售(損)益
其他關係人	105年度	塑膠射出機	\$ 480	\$ 480
子公司	105年度	直立式壓合機	38	38
子公司	104年度	雙面研磨機等	1,372	237

5. 其他交易事項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出售模具		
子公司	\$ 14,976	\$ 14,998
其他關係人	6,788	5,838
合 計	\$ 21,764	\$ 20,836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代辦費-其他關係人	\$ 3,877	\$ 5,493
加工費-其他關係人	1,962	2,908
技術支援收入-子公司	2,900	3,341
管理服務收入-子公司	3,341	3,353

6.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薪 資	\$ 9,051	\$ 10,117
執行業務費用	288	294
酬 勞	8,912	7,854
合 計	\$ 18,251	\$ 18,265

有關給付主要管理階層薪酬之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已提供金融機構作為借款之擔保品：

項 目	內 容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固定資產	土 地	\$ 183,166	\$ 183,166
	建 築 物	66,003	67,718
	合 計	\$ 249,169	\$ 250,88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截至105年12月31日為進口貨物、設備已開狀流通在外信用狀：US\$329,805.28

2. 截至105年12月31日止，已簽訂尚未完成合約：

項 目	內 容	合約廠商	合約總價	已支付金額
預付設備款	線切加工機	喬治費歇爾	US\$250,000	\$ 2,39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予他人者：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一。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等相關資訊：參閱附表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三。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料：參閱附註七。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業已依規定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相關營運部門資訊。

附表一：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 年度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註1)			應付(收)票據、帳款		備註 (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至興精機公司	全興工業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內親屬	銷貨	266,003	13.44%	二個月	正常	正 常	51,561	10.59%		
至興精機公司	全興國際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銷貨	296,365	14.97%	二個月	正常	正 常	41,030	8.42%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附表二：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 年度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至興精機(股)公司	PROFITIOUS INTERNATIONAL INC.	BVI	轉投資業務	347,044	360,821	-	55.75%	357,419	100,008	55,642	子公司
至興精機(股)公司	SUPERIORITY ENTERPRISE CORP.	BVI	轉投資及進出口業務	391,965	391,965	-	100.0%	469,007	868	564	子公司
PROFITIOUS INTERNATIONAL INC.	股權-GSK VIETNAM CO., LTD. 至興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	製造、加工、生產各式汽、機車、特種車用產品及精密沖壓零件、塗裝加工	606,351	606,351	-	100.0%	588,874	93,466	92,435	孫公司

30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附表三：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 年度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2(2)B)	期末投資帳面價 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台灣之投 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蘇州昶興科技有 限公司(註4)	汽車、特種車用 產品及精密沖壓 件零件，及其他 交通器材之產銷 業務	391,965	註1、(2) 透過 SUPERIORITY ENTERPRISE CORP. 轉投資	391,965	-	-	391,965	868	100%	868	470,022	-

40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 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391,965	395,904	1,366,064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外幣以元為單位)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庫存現金	美元 847.00 , 匯率 32.25	297	
	歐元 5,396.00 , 匯率 33.9		
	人民幣 820.10 , 匯率 4.617		
	日圓 40,504.00 , 匯率 0.2756		
	加元 20.00 , 匯率 23.9		
	台幣 71,054.00 , 匯率 1		
零用金		35	
活期存款		189,758	
支票存款		295	
外幣存款	美元 895,180.84 , 匯率 32.25	54,996	
	歐元 253,581.72 , 匯率 33.9		
	人民幣 3,796,860.65 , 匯率 4.617		
定期存款	人民幣 4,000,000.00 , 匯率 4.617	18,468	
合 計		263,849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甲客戶	貨款	980	應收票據金額 5%以上客戶
乙客戶	〃	624	
丙客戶	〃	3,560	
丁客戶	〃	439	
戊客戶	〃	437	
其他客戶	〃	2,495	
減：備抵呆帳		-	
合 計		8,535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甲客戶	貨款	20,223	應收帳款金額 5%以上之客戶
乙客戶	"	16,666	
丙客戶	"	57,217	
丁客戶	"	30,602	
戊客戶	"	48,853	
己客戶	"	26,465	
庚客戶	"	17,686	
其他客戶	"	99,030	
加：備抵兌換利益		2,335	
減：備抵呆帳		(1,908)	
小 計		317,169	
關係人：			
全興工業	貨款	51,561	
新三興	"	99	
全興創新	"	1,114	
全興興業	"	40	
全興國際	"	41,030	
友聯	"	1,382	
羽陽工業	"	14,982	
昶興科技	"	43,611	
上海御興	"	2,580	
GSK VIETNAM	"	4,831	
減：備抵兌換損益		74	
減：備抵呆帳		-	
小 計		161,304	
合 計		478,473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應收利息		9	
應退營業稅		4,842	
應收出售回收品等		21	
小計		4,872	
關係人：			
管理服務費		3,341	
應收其他		495	
小計		3,836	
合 計		8,708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 料		108,102	103,199	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
在 製 品		91,455	82,202	
製 成 品		80,102	73,564	
在 途 存 貨		6,086	6,086	
合 計		285,745	265,051	
減：備抵跌價損失		(36,778)		備抵跌價損失除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外，另呆滯品依公司會計政策提列跌價損失。
淨 額		248,967	265,051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付費用	保險費等	807	
預付貨款		266	
用品盤存	模具等	32,883	
進項稅額	營業稅	5	
合 計		33,961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暫付款		43	
代付款		4,031	
定期存款-三個月以上		1,657	
合 計		5,731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PROFITIOUS INTERNATIONAL INC.	345,608	11,811	-	357,419	55.75%	619,794	無	
SUPERIORITY ENTERPRISE CORP.	508,239	-	39,232	469,007	100.0%	470,034	無	
合 計	853,847	11,811	39,232	826,426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質 押情形	備 註
成本：					請參閱附註八	
土地	399,060	-	-	399,060		
房屋及建築物	343,271	-	2,399	340,872		
機械設備	1,036,439	12,491	51,853	997,077		
運輸設備	6,265	347	631	5,981		
辦公設備	5,043	-	55	4,988		
器具設備	39,124	153	120	39,157		
其他設備	2,968	551	21	3,498		
研發設備	3,281	-	-	3,281		
小 計	1,835,451	13,542	55,079	1,793,914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物	118,633	14,954	2,399	131,188		
機械設備	849,838	63,708	50,930	862,616		
運輸設備	5,223	571	631	5,163		
辦公設備	3,808	500	52	4,256		
器具設備	14,100	4,710	120	18,690		
其他設備	1,947	493	21	2,419		
研發設備	2,827	156	-	2,983		
小 計	996,376	85,092	54,153	1,027,315		
淨 額	839,075			766,599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軟體費		17,814	
減：累計攤提		(8,452)	
期末餘額		9,362	
遞延所得稅資產		5,679	
預付設備款		2,392	
存出保證金			
公務車租賃		650	
球證保證金		9,000	
天然氣押金		312	
其 他		21	
合 計		9,983	
遞延費用			
原始金額		32,959	
減：累計攤提		(22,586)	
淨 額		10,373	
總 計		28,427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備註
非關係人：			
松富	帳款	18,424	應付帳款金額 5%以上之客戶
仕益	"	12,308	
逢聯	"	14,759	
泰豪	"	20,830	
其他	"	164,433	
小計		230,754	
關係人：			
全興工業	帳款	257	
全興保健	"	5,235	
全興國際	"	809	
昶興科技	"	4,347	
其他	"	8	
小計		10,656	
合計		241,410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付薪資		50,737	
暫估應付費用		9,673	
應付退休金		2,060	
應付員工紅利		9,220	
應付董監酬勞		9,220	
其他應付費用		9,190	
應付股利		1,906	
合 計		92,006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精 沖 件	44,917,231	1,054,007	
齒 輪	335,278	49,048	
煞車圓盤	2,246,358	427,665	
調 角 器	2,168,289	372,825	
其 他	7,914,710	76,339	
合 計	57,581,866	1,979,884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期初存料		106,290	
加：本期進料		819,309	
在製品轉原料		192,267	
原料盤盈(損)		(299)	
減：期末存料		(108,102)	
樣 品		(17)	
原料報廢		(861)	
轉研究費		(165)	
原料出售		(31,798)	
直接原料		976,624	
直接人工		94,072	
製造費用		621,761	
製成品重工轉入		140,724	
製造成本		1,833,181	
加：期初在製品盤存		96,644	
購入在製品		-	
在製品盤盈(損)		(783)	
減：期末在製品盤存		(91,455)	
出售在製品		(40,515)	
在製品轉原料		(192,267)	
在製品報廢		(6,609)	
樣 品		-	
在製品轉研發		(67)	
製成品成本		1,598,129	
加：期初製成品盤存		88,281	
購入製成品		80,609	
減：期末製成品盤存		(80,102)	
製成品報廢		(8,658)	
製成品盤盈(損)		(196)	
樣 品		(32)	
研發領用		(152)	
重工轉在製品		(140,724)	
出售下腳收入		(36,015)	
產銷成本		1,501,140	
出售原料成本		31,798	
出售在製品成本		40,515	
存貨盤盈(虧)		1,278	
存貨報廢損失		16,129	
存貨評價		(2,119)	
營業成本		1,588,741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費用	備 註
薪資支出		9,320	41,835	9,428	
租金支出		546	873		
文具用品		447	363	27	
旅 費		316	948	236	
運 費		6,610	468	6	
郵 電 費		595	518	235	
修繕費		91	1,686	124	
廣 告 費			53		
水電瓦斯費		5	578	101	
保 險 費		2,279	2,508	618	
交際費		176	728	63	
捐 贈			70		
稅 捐		4	573	20	
呆 帳					
折 舊		149	4,114	1,027	
各項攤提		5	4,084	91	
伙食費		500	1,141	471	
職工福利		347	1,054	330	
佣金支出		1,993			
訓練費		19	1,618	26	
出口費用		9,527			
勞務費			6,542		
董監酬勞			9,220		
加工費				503	
原 料				640	
其他費用		674	7,944	884	
研發補助					
合 計		33,603	86,918	14,830	